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创益通董字〔2020〕01号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1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440,635,052.2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925,713.1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6.5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985,779.0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16%。

董事会认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2020年生产经营目标和业务发展计划，并充分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竞争格局，以经审计的2019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经公司分析研究，本着求实稳健原则，对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并编制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6,578,847.45元，公司拟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6,657,884.75元。

公司在按以上标准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920,962.70元，加上上年结存的未分配利润92,052,931.66元，母公司合计共有未分配利润151,973,894.36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2019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并结合2020年发展规划而做出的，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广大投资者整体利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审计及验资服务的过程中，业务熟练、工作勤勉，表现出极高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相关聘用酬金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发行完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250.00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情形，最终发行数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

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询价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每股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条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股票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36,919.26	36,919.26
2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728.07	10,728.07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合计		**59,647.33**	**59,647.33**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

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和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决议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安排，全权处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授权内容如下：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作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

报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

2、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证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和监管部门的意见及相关规定，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及上市地点等有关事宜；

3、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

4、根据公司需要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6、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情况，相应修改或修订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

7、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公司工商注册变更登记事宜；

8、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前期投入；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

9、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10、本授权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向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36,919.26	36,919.26
2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728.07	10,728.07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合计		**59,647.33**	**59,647.33**

1、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

位当年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事项做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股票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同时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分红》等相关文件的精神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发行股票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作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做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

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发行和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聘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章

程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

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管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独立董事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工作，健全内部管理机制，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相应修订公司会计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署：

张建明	晏雨国	何田保
白生波	杨光杰	吴　诚
梁彤缨	曹　波	陈外华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八日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创益通董字〔2020〕02 号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前述议案的发行方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250.00 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情形，最终发行数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注册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

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询价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每股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或其他要求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符合创业板投资条件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对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股票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36,919.26	36,919.26
2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728.07	10,728.07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合计	**59,647.33**	**59,647.33**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和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决议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

前述议案的授权事宜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作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

2、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证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和监管部门的意见及相关规定，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战略配售及上市地点等有关事宜；

3、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

4、根据公司需要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6、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情况，相应修改或修订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

7、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公司工商注册变更登记事宜；

8、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前期投入；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

9、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10、本授权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

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

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

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管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拟对《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

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对《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明确董事会秘书的工作职责和程序，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即终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因扩大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将住所由“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3 栋 105、东坑社区鹏升

路 3 号厂房 1 栋”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1 栋、第 13 栋 10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住所，现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原章程内容：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3 栋 105、东坑社区鹏升路 3 号厂房 1 栋。

现修订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1 栋、第 13 栋 10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署：

张建明	晏雨国	何田保
白生波	杨光杰	吴　诚
梁彤缨	曹　波	陈外华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三日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创益通股字〔2020〕01号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0年4月7日上午10：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3人，代表股份6,75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2019年度的工作情况。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杨益民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2019年度的工作情况。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440,635,052.2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82%；实现归

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25,713.1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6.5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985,779.0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16%。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2020年生产经营目标和业务发展计划，并充分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竞争格局，以经审计的2019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经公司分析研究，本着求实稳健原则，对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并编制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6,578,847.45元，公司拟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6,657,884.75元。

公司在按以上标准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920,962.70元，加上上年结存的未分配利润92,052,931.66元，母公司合计共有未分配利润151,973,894.36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审计及验资服

务的过程中，业务熟练、工作勤勉，表现出极高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相关聘用酬金事宜。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发行完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250.00 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情形，最终发行数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协商确定；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4）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5）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询价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每股发行价格；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6）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条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7）股票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8）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9）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36,919.26	36,919.26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2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728.07	10,728.07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合计		59,647.33	59,647.33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0）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和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1）决议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以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8、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授权董事会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安排，全权处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授权内容如下：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作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

2、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证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和监管部门的意见及相关规定，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及上市地点等有关事宜；

3、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

4、根据公司需要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6、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情况，相应修改或修订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

7、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公司工商注册变更登记事宜；

8、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前期投入；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

9、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10、本授权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向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36,919.26	36,919.26
2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728.07	10,728.07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合计		59,647.33	59,647.33

（1）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事项做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股票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同时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分红》等相关文件的精神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发行股票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作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做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发行和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聘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草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

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

司关联交易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管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修订《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该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独立董事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署页）

董事签署：

张建明	晏雨国	何田保
白生波	杨光杰	吴　诚
梁彤缨	曹　波	陈外华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一）

股东签署：

张建明	晏雨国	吴　诚	张纪纯
晏美荣	宋浩兴	何文锋	何田保
白生波	杨光杰	张凯军	袁用德
董代佳	闵华明	杨益民	王　卫
樊五洲	梁荣朗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二）

股东签署：

深圳市互联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建明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三）

股东签署：

深圳彼得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许璐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四）

股东签署：

上海景林景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杨莉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五）

股东签署：

深圳海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刚秀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六）

股东签署：

深圳市麦哲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向东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创益通股字〔2020〕02号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0年6月28日上午10：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3人，代表股份6,75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前述议案的发行方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67,5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67,5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250.00 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情形，最终发行数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注册协商确定；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4）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5）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询价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每股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或其他要求确定发行价格；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符合创业板投资条件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对象；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7）股票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8）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9）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惠州创益通精密连接器及线缆建设项目	36,919.26	36,919.26
2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728.07	10,728.07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合计		**59,647.33**	**59,647.33**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0）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和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1）决议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以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前述议案的授权事宜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作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

2、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证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和监管部门的意见及相关规定，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战略配售及上市地点等有关事宜；

3、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

4、根据公司需要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6、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情况，相应修改或修订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

7、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公司工商注册变更登记事宜；

8、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前期投入；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

9、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10、本授权的有效期：本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

司届时有效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投资

管理办法》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管理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规范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管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现为配合适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事宜，同意对《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上市修订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公司届时有效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即终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因扩大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将住所由“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3 栋 105、东坑社区鹏升路 3 号厂房 1 栋”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1 栋、第 13 栋 105”。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变更住所，现根据实际情况，对《公

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原章程内容：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3 栋 105、东坑社区鹏升路 3 号厂房 1 栋。

现修订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 4 栋 101-501、第 11 栋、第 13 栋 105。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 67,5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署页）

董事签署：

张建明	晏雨国	何田保
白生波	杨光杰	吴　诚
梁彤缨	曹　波	陈外华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一）

股东签署：

张建明	晏雨国	吴　诚	张纪纯
晏美荣	宋浩兴	何文锋	何田保
白生波	杨光杰	张凯军	袁用德
董代佳	闵华明	杨益民	王　卫
樊五洲	梁荣朗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二）

股东签署：

深圳市互联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建明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三）

股东签署：

深圳彼得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许　璐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四）

股东签署：

上海景林景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杨　莉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五）

股东签署：

深圳海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刚秀

李刚秀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之六）

股东签署：

深圳市麦哲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王向东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八日